城口县高燕镇卫生院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主要负责本辖区内居民的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负责本辖区内的卫生工作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的制订，社会公共卫生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3、负责本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依据上级部门要求组织实施处置;

4、负责本辖区内的卫生信息统计、分析、上报;

5、负责对本辖区内村级卫生组织和乡村医生的业务指导和培训;

6、负责承办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相关业务或事项;负责上级卫生行政部门下达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院位于城口县高燕镇场镇，下设内科，外科，妇科，中医科，公共卫生科等多个科室。主要医疗设备有：心电图机、B超机、DR照光机、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血球分析仪、尿液分析仪、高压消毒锅等仪器。为科学诊治创造了较好条件。现有病床32张，承担着辖区所有群众的基本医疗，预防保健，公共卫生服务等任务。

1. 单位构成

我院属于财政差额拨款事业单位,独立核算，无下属单位。上级主管部门为城口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在职职工30人，其中在编在岗8人，借调人员2人，临聘人员6人,通达劳务派遣14人。

1. 机构改革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改革情况。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613.13万元，支出总计613.13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4.8万元、减少了22%，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期间影响单位事业收入减少，政策原因财政拨款减少，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增加，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基本运营支出增加，及职工年度正常晋升岗位，薪级和绩效工资等。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613.1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4.8万元、减少了22%，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期间影响单位事业收入减少，政策原因财政拨款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5.09万元，占总收入合计的35%；事业收入384.44万元，占总收入合计62.7%；其他收入13.59万元，占总收入合计的2.2%。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613.1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4.8万元、减少了22%，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单位收入减少从而支出减少，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减少等。其中：基本支出505.7万元，占总支出合计的82.47%；项目支出107.4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7.52%。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15.09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2.3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期间相关补助支出以及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减少，主要原因政策原因财政拨款调整预算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5.0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3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政策原因财政拨款调整预算减少，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拨款减少。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5.0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3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期间相关补助支出及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减少，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基本运营支出减少等。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无结转和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6万元，占0.0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27.00万元，占4.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5万元，减少18.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减少等 。

（3）卫生健康支出184.54万元，占85.7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9万元，增长2.1%，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期间相关补助支出及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增加，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基本运营支出增加等。

（4）住房保障支出2.955万元，占0.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5万元，原因财政整体预算调整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2.3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0.3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7.58万元，较上年减少24.98%，公用经费财政拨款2.0万元，较上年减少8.11主要原因是要原因是疫情影响职称减少等。

1.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属于差额拨款单位，财政未保障我单位“三公”经费。2022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0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二）“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我单位属于差额拨款单位，财政未保障我单位“三公”经费。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00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00万元。

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22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补助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类。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

此外，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主要用于采购医疗设备和日常办公设备。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部门整体绩效开展了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实施的项目均已实现年初目标，完成较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  部门 | 县卫生健康委 | | | 财政处室 | | 行社科 | | | 自评总分（分） | | | | 95 | | | | | | | | | | |
| 部门  联系人 | | | | 王守均 | | | 联系电话 | | 17783215512 | | | | | |
|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  资金  （万元） | | 年初  预算数 | | | 全年（调整）  预算数 | | | | | | 全年执行数 | | | | 执行率  （%） | | 执行率  权重 | | | 执行率  得分  （分） | | |
| 131.87 | | | 505.7 | | | | | | 505.7 | | | | 100 | | 80 | | | 100 | |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 |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完成主管部门及上级各部门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 | | | | | 完成主管部门及上级各部门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 | | | | | | | | | | 已完成主管部门及上级各部门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 | | | | |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  名称 |  | | |  | 年初  指标  值 | 计量  单位 | | | 指标  性质 | | | | 得分  系数  （%） | | 指标权重  （分） | | | 指标  得分  （分） | | | 是否核心  指标 | |
| 基本医疗服务考核情况 | 优/良/中/差 | | | 定性指标 | 良 | 良 | | | 良 | | | | 90 | | 20 | | | 30 | | | 是 | |
|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率 | % | | | 定量指标 | 100% | | 100% | | | 100% | | | | 100 | | 20 | | | 20 | | | 是 | |
| 主管部门考核达标率 | 好/较/一般 | | | 定性指标 | 好 | 好 | | | 较好 | | | | 80 | | 10 | | | 15 | | | 是 | |
| 基本药物制度执行率 | % | | | 定量指标 | 是 | 是 | | | 是 | | | | 100 | | 10 | | | 10 | | | 是 | |
|  | 党建工作完成率 | % | | | 定量指标 | 100% | 100% | | | 100% | | | | 100 | | 10 | | | 10 | | | 是 | |
|  | 医院安全生产达标率 | % | | | 定量指标 | 100% | 100% | | | 100% | | | | 100 | | 10 | | | 10 | | | 是 | |

|  |  |
| --- | --- |
| 说明 |  |

一级／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名称 | 无 | | | | 项目  编码 | |  | | 自评  总分  （分） |  | | | |
| 主管  部门 |  | | | | 财政  处室 | |  | | 项目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  总金额 | | 年初  预算数 | | | | 全年  （调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执行率  （%） | 执行率  权重 | 执行率  得分  （分） |
|  | | | |  | |  | |  |  |  |
| 其中：  县级支出 | |  | | | |  | |  | |  |  |  |
| 补助区县 | |  | | | |  | |  | |  |  |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 |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  名称 | 计量  单位 | | 指标  性质 | | 年初  指标  值 | | 调整  指标  值 | 全年  完成值 | 得分  系数  （%） | 指标  权重  （分） | 指标得分  （分） | 是否核心  指标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 | | | | | | | | | | | |

**2.绩效报告或案例**（如有）

本单位无绩效自评报告。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本单位决算公开的联系电话：59501337。